



本函編號：CA/EA/DC/C&W/1701/031\_3

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 38 號  
海港政府大樓 11 樓  
中西區區議會主席  
葉永成議員  
中西區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主席  
鄭麗琼議員

葉主席、鄭主席：

### 堅尼地城游泳池（第二期）外休憩處設施優化事宜 工程進度

就 貴委員會對堅尼地城游泳池（第二期）外休憩處的設施所提出的優化建議，本公司已分別於一月十八日及二月六日致函 貴委員會，交待獲批進行改動的項目，以及提交相關改動項目的示意圖。

港鐵公司的承辦商於三月中旬展開有關工程，直至目前為止，承辦商已完成了下列項目：

- （一）休憩處中央兩處花圃移除及回填為平地，並移除該兩處花圃位置的座椅（部分座椅將重置於休憩處內合適位置），以增加活動空間；
- （二）休憩處綠化帶加設籬笆；
- （三）休憩處其中一組多功能長者設施更換為單車腳踏器械操設施；
- （四）休憩處與游泳池機房之間的梯級加設一條無障礙通道。

承辦商現正於休憩處地面適當位置髹上兩款跳飛機圖案，預計於六月中旬完成，完成該項目後，公司會將休憩處交還給康文署，以便開放給市民使用。

再次感謝 貴委員會提出的寶貴建議。

助理公共關係經理－對外事務



劉以欣

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